

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

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：公司）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董事会席位并修订<公司章程>等相关制度的议案》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序号	修订前原条款内容	修订后相应条款内容
1	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独立董事 3 名。设董事长 1 名，可以设副董事长。	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，独立董事 3 名。设董事长 1 名，可以设副董事长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。《公司章程》最终修订情况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结果为准。

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5 日